JC2025J029

合 同 协 议 书

委托方（甲方）：南通市生态环境监测站

受托方（乙方）：江苏省环境监测中心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开展南通市生态环境监测站专项实验室及监测质量能力建设项目，并支付相应的报酬，乙方接受委托并进行此项技术工作。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南通市生态环境监测站专项实验室及监测质量能力建设项目

2、工作内容：

（一）提升自动监测监控质控能力

1. 协助甲方开展污染源在线设施专项质控检查。按照相关标准、技术规范要求，开展排污单位自行监测质量检查以及培训，提升监测人员污染源自行监测质量检查能力，包括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运维质量检查和排污单位委托开展手动监测报告质量检查，排污单位自行监测质量检查的频次为每半年 1 次，每次不少于 10 家。

2. 协助开展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系统质控检查。为进一步规范南通市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站点的质量管理工作，提升监测人员环境质量自动监测质控检查能力，组织省内相关领域专家对南通市、县的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实施质控检查并组织开展实操培训（授课专家须具有自动监测管理、运维经验），站点类型覆盖空气、水质、噪声，检查频次为每季度开展一次，每次不少于 10 个站点。

（二）提升污染源执法监测能力

聚焦污染源执法现场监测的核心技术要点，结合典型案例剖析实战难点，开展全市监测机构污染源废气、废水执法监测现场实操教学培训 4 次，协助开展全市监测机构能力评估，形成评估报告。

（三）提升应急监测响应能力

1. 协助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专项培训，授课专家须具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实战经验，培训内容须包含应急监测设备快速调试与操作、现场采样与安全防护、数据分析与应急报告撰写等内容，不少于 4 次。

2. 协助组织开展全市应急监测专项演练。结合南通生态环境风险特征，依据国家及我省应急监测和管理要求，从“体系完善、设备升级、队伍建强、机制协同、实战赋能”五大维度，建立“基础 + 专项 + 实战”三级演练体系，每季度年开展 1 次“无脚本盲演”，覆盖不同类型风险场景；演练后组织召开复盘会，邀请应急监测专家点评演练中存在的问题，形成问题清单和总结报告。

应急监测演练场景须为下列所包含场景：①春季开展 “长江船舶溢油应急演练”（在南通港模拟 100 吨柴油泄漏，检验无人机监测、溢油采样、数据上报全流程）；② 夏季开展“化工园区 VOCs 泄漏演练”（在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模拟苯泄漏，考核监测人员快速识别污染物、设置监测网格的能力）；③秋冬季开展“水源地污染应急演练”（在长江狼山水源地模拟农药泄漏，检验水源地监测断面布设、水质快速分析能力）；④其他类型应急监测演练（危险化学品泄露或火灾）。

（四）协助开展市级监测技能竞赛

根据年度监测方案要求，协助组织开展市级监测技能竞赛，赛项的设置总体要求为：①支撑性：围绕管理需求，紧扣重点、难点问题；②普及性：赛项受众广泛，贴合日常监测工作；③规范性：赛项评判标准明确，以标准规范等作为依据；④可操作性：赛项所需条件易于保障，现场实施便捷高效；⑤引领性：赛项助力能力提升，推动监测数智化转型。

3、合同履行地点：地点由甲方指定。

二、甲乙双方工作要求

1、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相关信息。

2、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及以上工作内容中的频次、服务项目等完成工作。

3、乙方按甲方提供的要求和时间节点出具评审意见报告，报告直接反馈甲方，乙方对评审意见负责。

4、甲方有权对乙方的评审、指导工作及人员、环境、设备、质量体系等进行监督，乙方

须无条件更换不能胜任相关工作的人员。

5、由乙方根据项目开展情况，填写《监测能力提升服务结算表》，同时在表后附带结算明细（任务量、单价完成情况等），由甲方审核任务完成情况，并对结算表签字确认。

三、合同金额

合同总价（大写）__伍拾捌万圆整__（¥：__580000__元）。

四、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金额（大写）__叁拾万圆整__（¥：__300000__元）。

2.2026年12月，乙方向甲方提供2026年工作开展情况报告，一次性付清余款。

乙方收款账号：

账户名称：江苏省环境监测中心

开户行：中行南京凤凰花园城支行

银行账号：530058192469

注：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五、联系人员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__张洪__为甲方联系人，乙方指定__陶丽__为乙方联系人。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六、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且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由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实际损失。

七、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八、争议的解决办法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

院起诉。

九、合同生效及终止

1、本合同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2个月）。甲方基于公共利益需要或维护法定权益需要可单方变更、终止本合同。

2、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3、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4、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甲方：南通市生态环境监测站

地址：南通市通州区朝霞路99号5号楼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0513-86126535

签定日期：2025 年 12 月 15 日

乙方：江苏省环境监测中心

地址：南京市建邺区中和路100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025-69586562